

证券代码：831846

证券简称：飞驰环保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苏州飞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郭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571,97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7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郭卫、倪敏、吴橙、李恭龙、吴培松、倪杰、刘剑青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上述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均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71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，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沈寅松、蔡红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1名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。

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

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就任之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571,9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郭卫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倪敏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培松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倪杰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恭龙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橙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剑青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沈寅松	监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蔡红卫	监事	任职	2024 年 1 月 27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				时股东大会	
--	--	--	--	-------	--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苏州飞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会议需要的其他文件。

苏州飞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1 月 29 日